#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102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

重要施政項目

執行成果與效益

#### 壹、預防貪瀆

- 1. 貫徹行政院「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」執行策略,分別於102年3月27日及8月29日召開本府廉政會報,並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召開機關廉政會報計88會議次,檢視各項廉能政策執行現況據以策定廉能方針,並研提興利措施計550案次。另本府第4次廉政會報通過擇定工務局「土地徵收及地上物補償作業」及衛生局「醫療衛材採購及管理業務」等2項與民眾權益相關議題,成立廉政品管圈,活動成果計提出26項具體改進建議,並研編防貪指引供同仁及民眾參考,創建廉能政府新氣象。
- 2. 以錄製廣播行銷帶、廣播專訪、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等方式,舉辦「廉政大喇叭 趴趴 Go 放送」、「全民串廉 e 起來」等廉政系列宣導活動,利用網路無遠弗屆效益,行銷本府廉能政策;另結合重大市政活動或地方節慶進行反貪宣導,總計辦理 142 場次,凝聚全民反貪意識。
- 3. 專案規劃志工協助廉政作為,編撰並錄製廉政相聲,於本市各社區活動播放宣導計 47場次;並積極落實廉政向下扎根,前往本市各中、小學,辦理「故事媽媽說廉能~廉潔概念植童心」、「擁抱誠信 SUPERKID~『誠信』學習單快樂填活動」等,以說、演廉政故事方式將誠信廉潔觀念耕植學童心中,總計結合志工辦理校園宣導 424 場次;另辦理「102 年有『志』一同來督工」,協助檢視高雄市在建工程品質 57 案,充分運用民間力量,增益本府防貪效能。
- 4. 結合本府 70 個里廉政平臺,辦理「2013 關懷區政·廉政開講」活動,針對「馬上關懷急難救助業務」、「公有財產暨各里活動中心管理業務」及「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業務」等 3 項議題,辦理稽核、訪查及座談會三合一之社會參與活動,總計訪查 910人,蒐集 87 項意見,研提 32 項策進作為;另協助完成民情需求事項 162 項、施政興革反映 18 項,廣徵民眾建言,促進行政革新。
- 5. 為將廉能觀念推及企業,規劃辦理「2013 結合網絡資源,推動企業誠信」系列論壇計 3 場次,針對「企業環保責任」、「食品安全管理」及「優質勞動環境」議題,於 102 年 4-6 月舉辦邀集事業單位、工業同業公會代表、學者專家與業管單位就相關廉政議題進行交流討論,總計 701 人次參加,期許公私部門齊力營造誠信社會,建構全民反貪網絡。
- 6. 強化機關內控措施,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「土地徵收及地上物補償作業」等廉政研究計 4 案次,結合內部稽核、外部訪查與綜合座談會等方式,剖析業務妨礙興利因素,精進機關施政品質並針對評估風險業務辦理「警察機關取締毒品(尿液檢驗、毒品化驗及罰鍰繳納)業務」、「102 年度本市各污染源稽查、告發及裁罰

執行情形」等專案稽核計 99 案次,稽核結果達成追繳怠金、建立 業務審查流程制度、修訂作業要點等效益,俾助健全機關作業機 制。

- 7. 加強採購作業流程控制,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會同主計單位落實程序監辦機制,計監辦機關採購6,695件(實地監辦2,599件,書面監辦4,096件);另於監辦及會簽公文時機,發掘法規適用錯誤或招標規範疏漏疑義等缺失事項,適時啟動預警機制,提出導正建議,確保採購程序合法透明,並有效節省公帑。
- 8. 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每年定期彙整機關逾10萬元採購案件,進行清查與交叉比對,從中發掘機關採購異常因子,累計發現違失案件10案,除將涉及圍標案件業移送偵辦外,並追蹤後續施工、監造、履約、抽驗及付款等程序執行狀況,遏阻採購不法情事。
- 9. 貫徹防貪先行工作主軸,全面辦理「102 年廉政倫理規範宣講」並針對特定廉政主題,辦理「102 年防貪宣導列車專題演講」、「打造美麗新市容—完善各區小型工程採購作業」講習、「校長聯席會議」專題演講等廉政教育宣導,共計舉行147 場次,深化員工廉能法紀知能。
- 10. 促進行政程序公開透明,積極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制度,本府各機關102 年度登錄請託關說案件2,533件、拒絕飲宴應酬1,734件、民眾贈送財物380件,均經簽報機關首長知會政風單位登錄在案,協助同仁保障自我權益,落實型塑廉能政府。
- 11. 鼓勵廉能優秀員工,辦理本府 102 年廉潔楷模選拔,計有工務 局等 20 機關推薦 48 名同仁參加,經本府廉政會報審議選出 15 名廉潔楷模,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市政會議中由陳市長公開頒 獎表揚,並刊登市府公報,樹立優良學習典範,提昇本府廉能 效率。
- 二、落實陽光法案制 度, 覈實審查財 產申報及利益衝 突案件, 建構優 質公務環境。
- 1. 強化同仁陽光法令知能,舉辦「高雄市政府 101 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說明會」計 29 場次,共 1,893 人參加(佔全府申報義務人 3,988 人之 47.5%),講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相關法令、常見錯誤態樣、實務案例研析及申報系統操作介面,協助申報人據實申報財產。
- 2. 針對本府政風機構 101 年受理申報人數 3,594 人,依 14%比率公開抽出 520 人辦理實質審查 (含法務部廉政署審查 5 人),復全面進行前後年度比對作業,審查結果計有 156 人相符、314 人不符情節輕微予以另表註記、45 人移請法務部複審;前後年度財產比對作業 215 人非屬定期申報毋庸比對,266 人財產增加未逾全年薪資所得總額一倍以上,34 人財產增加逾一倍惟非無正當理由。
- 3. 結合財產申報說明會強化利益衝突迴避宣導,並受理利益衝突 迴避報備書,鼓勵同仁清廉自持,以促進廉能政治;另年度受

#### 重要施政項目

### 執行成果與效益

理檢舉查處違反利益衝突迴避案件計2案。

## 貳、公務機密維護及預 防危害或破壞事 件

- 一、持續推動公務機 維護教育宣導, 強化公務機密查 核作為,預防洩 密情事發生。
- 二、完善機關維護設 備及作為,落實 機關安全維護檢 查及預防措施, 防範危害或破壞 事件發生。

# 1. 訂(修)定公務機密維護規定或措施 11 案,訂定專案保密措施 44 案,有效強化公務機密安全,預防機關可能洩密管道及防制 作為。

- 2. 本年度辦理公務機密維護檢查計 264 案,針對缺失研提改善建議列管追蹤,防杜洩密情事發生;另執行維護宣導 612 案,落實員工公務機密維護觀念。
- 1. 適時召開安全維護會報 97次;另研訂機關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實施計畫或措施 5 案次,有效強化安全維護機制,維護機關安全。
- 2. 辦理機關安全維護檢查 276 案次,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584 案次 有效發揮政風興利服務之效能,防杜危安情事發生。
- 3. 蒐處重大危安及陳情預警情資 86 案,協調相關單位預先採取防 範作為,有效發揮協處功能。
- 4. 本府各政風機構針對機關辦理各項重大活動或節慶集會活動, 協助機關辦理維護工作 57 案次,執行首長安全維護 34 案次, 防範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。

#### 參、政風調查

一、鼓勵檢舉貪瀆不 法,鎮密辦理 政風查處。

貫徹行政院頒「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」肅貪工作指示,配合廉政署及檢察機關打擊貪瀆不法,透過獎勵保護檢舉制度,運用各類宣導文宣,鼓勵機關員工、與機關有業務往來之廠商及民眾,踴躍舉發貪瀆不法情事,本府均把握時效鎮密查察、審慎處理,以強化民眾肯定本府端正政風決心。全年受理民眾檢舉 447件,其中具名檢舉 304 件,匿名檢舉 143 件,經審慎處理後,其中函送偵辦案件3 案、辦理行政責任 6 案、行政處理 38 案、澄清結案(含列參及其他)者 155 案,餘函送權責機關參處或妥慎查處中。

- 二、加強業務查察, 確實追究行政違 失,有效導正行 政違失。
- 1. 針對易滋弊端業務或可能妨礙興利之人員,伺機配合稽核業務機會,採取適當預防措施,防制弊端發生,加強重點查察,以期防制或發掘貪瀆不法案件。
- 2. 確實推動行政肅貪工作,要求違規、違法人員確實承擔行政責任 以機先落實防處作為,消弭機關可能衍生之貪瀆不法情事,本 年度對於涉及行政違失人員,移請權責機關議處計58 案197 人 次,其中免職(解雇)2人、記大過3人、記過12人,申誠171 人,降級1人,其他8人。

重要施政項目	執	行	成	果	與	效	益	